



訊息公告

分類	監理-訊息公告
標題	110 年職業駕駛人薪資補貼案線上申辦開始嘍！
公告日期	110-06-07 11:02
公告期限	110-06-07 ~ 110-06-30
公告單位	交通部公路總局-臺北區監理所-駕駛人管理科
內容	有關 110 年計程車、遊覽車及小客車租賃業駕駛人薪資補貼線上申請系統於今日 (110 年 6 月 7 日)上午 8:00 於監理服務網正式上線，請申請人於線上提出申請，相關的申請流程與應備文件，請詳如附件檔案。謝謝！ 若有任何疑問，請來電洽詢本所或各轄站駕駛人管理科： 臺北區監理所 (02)2688-4366 分機 202、205 板橋監理站 (02)2222-7835 蘆洲監理站 (02)2288-6883 宜蘭監理站 (03)965-8461 花蓮監理站 (03)852-3166 玉里監理站 (03)888-3161 公告單位：駕駛人管理科長 李東林 聯絡電話：02-26884366 分機 201



《計程車客運業、遊覽車客運業之駕駛人及小客車租賃業 代僱駕駛人線上申請薪資補貼應備文件說明》

駕駛人業別分類		申請填寫資訊	申請所需文件
計程車 客運業	1.個人車行 或合作社	1. 身分證號 2. 車牌號碼 (若持有「109年交通部鼓勵老舊計程車更新補助核定補助函」，則免填車號) 3. 電話號碼 (行動電話優先；若無則填寫市話) 4. 領款方式 ● 匯款：銀行名稱/代碼、分行名稱/代碼、戶名、銀行帳號 ● 匯票：郵寄地址	1. 身分證正面 2. 帳戶存摺封面或內頁 (須有帳號) *若持有「109年交通部鼓勵老舊計程車更新補助核定補助函」，須另上傳補助函
	2.自備車輛 參與經營	1. 身分證號 2. 車牌號碼 (若持有「109年交通部鼓勵老舊計程車更新補助核定補助函」，則免填車號) 3. 電話號碼 (行動電話優先；若無則填寫市話) 4. 領款方式 ● 匯款：銀行名稱/代碼、分行名稱/代碼、戶名、銀行帳號 ● 匯票：郵寄地址	1. 身分證正面 2. 帳戶存摺封面或內頁 (須有帳號) 3. 自備車輛參與經營契約書 (契約書須包含以下資訊頁面：a.存續期間 (契約起訖日) b.簽章) *若持有「109年交通部鼓勵老舊計程車更新補助核定補助函」，須另上傳補助函
	3.公司僱用	1. 身分證號 2. 電話號碼 (行動電話優先；若無則填寫市話) 3. 公司統一編號 4. 領款方式 ● 匯款：銀行名稱/代碼、分行名稱/代碼、戶名、銀行帳號 ● 匯票：郵寄地址	1. 身分證正面 2. 帳戶存摺封面或內頁 (須有帳號) 3. 勞工保險投保證明或薪資證明
	4.承租車輛	1. 身分證號 2. 車牌號碼 3. 電話號碼 (行動電話優先；若無則填寫市話) 4. 領款方式 ● 匯款：銀行名稱/代碼、分行名稱/代碼、戶名、銀行帳號 ● 匯票：郵寄地址	1. 身分證正面 2. 帳戶存摺封面或內頁 (須有帳號) 3. 租賃契約 (契約書須包含以下資訊頁面：a.存續期間 (契約起訖日) b.簽章)



《計程車客運業、遊覽車客運業之駕駛人及小客車租賃業 代僱駕駛人線上申請薪資補貼應備文件說明》

駕駛人業別分類		申請填寫資訊	申請所需文件
遊覽車 客運業	1.公司僱用	1.身分證號 2.電話號碼 (行動電話優先; 若無則填寫市話) 3.公司統一編號 4.領款方式 ● 匯款：銀行名稱/代碼、 分行名稱/代碼、戶名 、銀行帳號 ● 匯票：郵寄地址	1.身分證正面 2.帳戶存摺封面或內 頁 (須有帳號) 3.勞工保險投保證明 或薪資證明
	2.與公司間有 營運服務關 係契約	1.身分證號 2.車牌號碼 3.電話號碼 (行動電話優先; 若無則填寫市話) 4.領款方式 ● 匯款：銀行名稱/代碼、 分行名稱/代碼、戶名 、銀行帳號 ● 匯票：郵寄地址	1.身分證正面 2.帳戶存摺封面或內 頁 (須有帳號) 3.營運服務關係契約 (契約書須包含以 下資訊頁面：a. 存 續期間 (契約起訖 日) b.簽章)



《計程車客運業、遊覽車客運業之駕駛人及小客車租賃業 代僱駕駛人線上申請薪資補貼應備文件說明》

駕駛人業別分類		申請填寫資訊	申請所需文件
小客車 租賃業	1.業者僱用	1.身分證號 2.電話號碼(行動電話優先；若無則填寫市話) 3.公司統一編號 4.領款方式 ● 匯款：銀行名稱/代碼、分行名稱/代碼、戶名、銀行帳號 ● 匯票：郵寄地址	1.身分證正面 2.帳戶存摺封面或內頁(須有帳號) 3.勞工保險投保證明或薪資證明
	2.與公司間有營運服務關係契約	1.身分證號 2.車牌號碼 3.電話號碼(行動電話優先；若無則填寫市話) 4.領款方式 ● 匯款：銀行名稱/代碼、分行名稱/代碼、戶名、銀行帳號 ● 匯票：郵寄地址	1.身分證正面 2.帳戶存摺封面或內頁(須有帳號) 3.營運服務關係契約與出租單 (契約書須包含以下資訊頁面：a.存續期間(契約起訖日) b.簽章) (出租單須提供110年4月份達15天以上的證明)



110年計程車客運業、遊覽車客運業之駕駛人及小客車租賃業代僱駕駛人薪資補貼 線上申請流程及步驟

(線上申請期間：110年6月7日至110年6月30日止)

步驟1：進入監理服務網首頁(<https://www.mvdis.gov.tw/>)

在首頁點選汽機車->補助專區->汽機車運輸業紓困4.0振興補助(如下圖)



步驟2：進入申辦頁面，填寫線上表單資料

汽車運輸業紓困4.0振興補助線上申辦系統

友善列印

請填寫業別資訊(欄位有*請務必填寫)

*業別：	篩選
*駕駛人型態：	
業者統一編號：	
信稱：	
*身分證：	
*生日：	例：民國78年7月2日，請填0780702
*車號：	
*電話：	

步驟3：選擇領款方式

匯款

輸入電話、銀行名稱與分行、戶名、帳號

郵局匯票

輸入電話、郵遞區號、郵寄地址

步驟4：上傳附件(影像檔)

身分證正面

帳戶存摺封面或內頁，須有帳號(領款方式為匯款)

其餘相關文件(依申請人類別，如：勞保投保證明、薪資證明、契約書、出租單)

步驟5：確認填寫資料無誤後，按下申辦按鈕送出

*申辦送件成功後，將儘速完成審核與撥款作業，原則需3個工作日

*審核結果將以簡訊通知，請優先填寫行動電話

*若無法成功送件，請電洽下列駕籍地所屬之監理所/站

*應備文件請參考《計程車客運業、遊覽車客運業之駕駛人及小客車租賃業代僱駕駛人線上申請薪資補貼應備文件說明》

監理所	駕籍地所在縣市	監理所電話
臺北市區監理所	臺北市、連江縣、金門縣、基隆市、新北市(汐止區、瑞芳區、雙溪區、平溪區、貢寮區、萬里區、金山區)	02-27630155
臺北區監理所	宜蘭縣、花蓮縣、 新北市(板橋區、三重區、中和區、永和區、新莊區、新店區、土城區、蘆洲區、樹林區、鶯歌區、三峽區、淡水區、五股區、泰山區、林口區、八里區、深坑區、石碇區、坪林區、三芝區、石門區、烏來區)	02-26884366
新竹區監理所	新竹縣市、桃園市、苗栗縣	03-5892051
臺中區監理所	臺中市、南投縣、彰化縣	04-26912011
嘉義區監理所	嘉義縣市、雲林縣、臺南市	05-3623939
高雄市區監理所	高雄市(新興區、前金區、苓雅區、鹽埕區、鼓山區、旗津區、前鎮區、三民區、楠梓區、小港區、左營區、旗山區、美濃區、大樹區、田寮區、燕巢區、茂林區、六龜區、內門區、甲仙區、杉林區、那瑪夏區、桃源區)	07-3613161
高雄區監理所	臺東縣、屏東縣、澎湖縣、高雄市(鳳山區、仁武區、大社區、岡山區、路竹區、阿蓮區、橋頭區、梓官區、茄萣區、湖內區、鳥松區、永安區、大寮區、林園區、彌陀區)	07-7711101



想知道更多？

請上公路總局官網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專區
或撥公路總局用路人服務專線 0800-231-035

